

J
I
N
G
M
E
I
S
A
N
W
E
N

精

美

散

文

文化

哲理



目 录

文 化

湖南大学

童年·····	方 敬	(3)	
北戴河海滨的幻想·····	徐志摩	(7)	
远景及近景·····	李彬勇	(11)	文
生死两荆轲·····	邵燕祥	(14)	化
香市·····	茅 盾	(17)	哲
梦痕·····	丰子恺	(20)	理
窗·····	钱钟书	(25)	
巷·····	柯 灵	(29)	
爱晚亭·····	谢冰莹	(31)	
禅学·····	施蛰存	(34)	
生命的价格——七毛钱·····	朱自清	(37)	
男人眼中的女人·····	周国平	(40)	
节操·····	曹聚仁	(42)	
善言·····	梁遇春	(44)	
新年醉话·····	老 舍	(46)	
小病·····	老 舍	(48)	
谈酒·····	周作人	(51)	
故乡的野菜·····	周作人	(55)	
我与文学·····	朱光潜	(57)	
静夜功课·····	张承志	(60)	

曼纽尔的音乐·····	廖亦武	(63)
伤逝·····	台静农	(66)
祭马思聪文·····	徐 迟	(69)
我没有撞到寒山寺的钟·····	张 放	(72)
告别斗兽场·····	叶延滨	(74)
秋林晚步·····	王统照	(76)
严子陵钓台·····	汪曾祺	(79)
大善寺底塔·····	王世颖	(82)
老北京的小胡同·····	萧 乾	(84)

文
化
·
哲
理

哲 理

怀念黄昏·····	唐 敏	(89)
死过一回之后·····	杨 牧	(95)
· 黑色情绪·····	纪 一	(98)
· 一粒米，一亩田 ·····	林清玄	(101)
· 如果我是你 ·····	三 毛	(105)
· 简单 ·····	三 毛	(109)
筑路者 ·····	万迪鹤	(113)
纪念白求恩 ·····	毛泽东	(116)
朋友 ·····	巴 金	(118)
回声 ·····	王统照	(121)
匆匆 ·····	朱自清	(124)
面具 ·····	许地山	(126)
香 ·····	许地山	(127)
手的用处 ·····	李广田	(128)
一粒砂 ·····	李广田	(130)
宝光 ·····	李广田	(132)

爱	张爱玲	(134)	
现代史	鲁 迅	(135)	
野草题辞	鲁 迅	(137)	
长城	鲁 迅	(139)	
“儿时”	瞿秋白	(140)	
一种云	瞿秋白	(142)	
生命的暗示	欧阳斌	(144)	
敬畏生命	张晓风	(147)	
高处何处有	张晓风	(148)	
过滩谣	廖静仁	(150)	文 化 · 哲 理
林黛玉可以休矣	颜文叔	(153)	
婚姻鞋	毕淑敏	(157)	
素面朝天	毕淑敏	(160)	
提醒幸福	毕淑敏	(163)	
美丽的权利	龙应台	(166)	
生命之歌	罗 兰	(169)	
唱一首简单的歌	罗 兰	(174)	
星	许达然	(177)	
我的四季	张 洁	(180)	
心里难过	刘心武	(183)	
心弦	江 虹	(186)	
生命的一抹	郭 枫	(188)	
做何种人	郭 枫	(191)	
石缝间的生命	林 希	(194)	
渴望苦难	马丽华	(197)	

精美散文

1

文 化

文化·哲理

童年

方 敬

说起到外祖家里去，我就乐极了。那座朗敞的院落，是我儿时的乐园，其中畅茂的花木至今还是我记忆里的一种装点。

一颗老年人的心，慈良又温和的，与一个孩子的热情融汇在一起，于年龄的距离间，闪烁着爱的光辉。外祖和平的目光与喜悦的容颜，都使我觉得充实。在想像中他的存在是超凡的，他主宰着我的心灵，我有点傲岸，且只知道阳光与温暖，乐居在他爱的境域里。他说我是他纯净的快乐和慰安。这种心灵的密合永远表现着爱的伟大。

我是他家里的一位常客，一住就很久。于是，我可以听到他的一位女邻居说：“这孩子简直不想家了。”我羞涩地笑着。于是一位和善的老邻人又问了：“你是你外祖不能离的拐杖吗？”

下午的阳光照耀着外祖的小寝房，经过花格窗和半掩的门。外祖坐在大圈椅上，戴着老光眼镜，手持一本小字书，看一会儿又歇歇。我坐在他身旁的矮凳上，静听着他偶尔说出的对于古人的赞词，很少几句。有时，我的想像飞出了窗口，升上蓝天，最后又落到一个百花盛开的园子里。但一有兴致，我又弄我的玩具。如仰望崇高的神灵，现在我的目光固定在他的眼镜上了：两片圆的厚厚的玻璃，镶上粗粗的黄铜框子，像两

44.61
LXH-4

文化·哲理

个鉴照我幻想的圆镜。经过它，我看见两颗光辉的眼珠，老人的眼珠，我想，人生如果是一首长歌，无论是忧郁的快乐的，那么老人的眼珠就是沉默的键子，不同凡响的，我最爱的就是它了。

现在，他的表情变得有点严肃。他惊异他的眼镜引起我的想像吗？我的目光使他觉得古怪吗？他在沉思着什么，不只一刻。然后，他微微和嘴唇开启了：“如你一样，不幸我也没有见过我的祖母。这架古式眼镜是她留下的一个亲切的纪念，使我们后人追想的。”

文化·哲理 “她也戴着眼镜看小字书吗？”“不，听说她有十支伶俐的手指，会刺绣绣花，在本乡她是以多才多艺出名的。”

我的外祖现在要抽烟了，我替他装烟，划火柴。烟管是长长的，挂有一个皮荷包，铜嘴铜斗，多节瘤，色黑发光，如有人问起它的来历，外祖一定会说它的年纪可大了。在他家里，它经历了好几代，最初的享用者大概是一个极爱好讲究的人。关于他，连外祖也很模糊了。在他去世以后，这个古老的东西，不知怎地落到一个外戚手里，为了收复这个损失，两家的戚谊竟至决裂了。

外祖也喜欢到园子里或者户外去走走，我，代替了拐杖，牵着他，也许他的手搭在我的肩头上。而他的拐杖呢，一根乌杨木做成的，黑油油的，有雕着龙头的把手，常挂在圈椅的靠背旁，这只精致的手杖是经过他的细心的筹思和选择的。在他所有的用具中，他最看重这个。以热烈的请求，我曾被允许拄过它几次，持着它的腰身，自己假装一个老人，躬着背，咳咳吐吐。对于老人的东西，我总是那样喜爱，因为它们不仅激动我的情感，还引起我丰富的想像呢。

我们在园子里了，慢步走着，在茂叶下，花径间，外祖指

着他亲手种植的花木给我看，又说又欢喜。他最爱兰草，兰草是栽在瓦盆里，放在石台上。我们走出园门，看看天色和远山，岑寂使我们的心情静止于欲暮的景色中。于是两人选了一块石板坐下了。“你还是那样健旺。”一个荷锄的农人走过了。“呃，你们今年的收成很好吧？”“可以过活罢了。”

归途上外祖似乎有点倦意，我则想着，想把潜伏在心里很久的希望说出来。我凝视着他的眼珠和白须，它们像欠了我一个回答似的。终于我耐不住沉默了。

“外公，不用那个拐杖吧，我牵你还好得多。”

“是的，你还是我心灵的拐杖呢。”

“等我将来老了我再用它吧，给我吗？”

“是的，愿它也是你亲切的记忆的拐杖。”

我怎样愿意离开他呢？祖孙两人互助倚扶，在生活上表示一点诚挚与热心。但是，家里三番两次派人来接我回去，我用各种方法拒绝，最后就是躲藏也无用了。老仆人带来父亲的严厉言辞，我是最怕父亲的。外祖在我耳边说了很多的话，亲热而慰安的。终于老仆人带我上道了。外祖送我到一個土坡前，每次送行的终点，我上坡过桥，怕回头看：只使我心酸，从背后传来的他凄凉而又温和的声音：“下回同妈妈一块儿来吧。”直到拐弯处，我回望时，只见一片竹林和林间隐约的黑色屋顶了。

从外祖家里回去，我没有一次是空着手的，也许带走的是一个古瓷水盂，也许是一个小小的海螺。我衷心地喜爱它们，好好地保存着，在一个黄木匣里。真的，我不忍提到时间的冷酷，很多年过去了，这些小小的玩意儿，无一不是引起我悲思和怅惘的来源，然而我愈加爱惜它们。没有它们，我会与辽远的昔日更生疏了。自然，我尤其不会忘记那支拐杖，那现在使

我感到阴暗与凄凉的，它后来落到我舅舅手里，随着他过了一些寂苦的岁月，现在又成为我舅母的伴行者了。在灯光下，在寂静的时候，我常感悲哀于幼时与外祖的预约，好，让我为孤独的舅母的健康祝福吧。

北戴河海滨的幻想

徐志摩

他们都到海边去了。我为左眼发炎不曾去。我独坐在前廊，偃坐在一张安适的大椅内。袒着胸怀，赤着脚，一头的散发，不时有风来撩拂。清晨的晴爽，不曾消醒我初起时睡态；但梦思却半被晓风吹断。我阖紧眼帘内视，只见一斑斑消残的颜色，一似晚霞的余赭，留恋地胶附在天边，廊前的马樱，紫荆，藤萝，青翠的叶与鲜红花，都将他们的妙影映印在水汀上，幻出幽媚的情态无数；我的臂上与胸前，亦满缀了绿荫的斜纹。从树荫的间隙平望，正见海湾：海波亦似被晨曦唤醒，黄蓝相间的波光，在欣然舞蹈。滩边不时见白涛涌起，迸射着雪样的水花。浴泉内点点的小舟与浴客，水禽似的滔着；幼童的欢叫，与水波拍岸声，与潜涛呜咽声，相间的起伏，竞报一滩的生趣与乐意。但我独坐的廊前，却只是静静的，静静的无甚声响。妩媚的马樱，只是幽幽微展着，蝇虫也敛翅不飞，只有远近树里的秋蝉在纺纱似的缠引他们不尽的长吟。

在这不尽的长吟中，我独坐在冥想。难得是寂寞的环境，难得是静定的意境；寂寞中有不可言传的和谐，静默中有无限的创造。我的心灵，比如海滨，生命初度的怒潮，已经渐次的消翳，只剩有疏松的海沙中偶尔的回响，与残缺的贝壳，反映星月的辉芒。此时摸索潮余的斑痕，追想当时汹涌的情景，是

文化·哲理

梦或是真，再亦不须辨问，只此眉梢的轻绉，唇边的微哂，已足解释无穷奥绪，深深的蕴伏在灵魂的微纤之中。

青年永远趋向反叛，爱好冒险；永远如初度航海者，幻想黄金机缘于浩淼的烟波之外；想割断系岸的缆绳，扯起风帆，欣欣的投入无垠的怀抱。他厌恶的是平安，自喜的是放纵与豪迈。无颜色的生涯，是他目中的荆棘，绝海与凶猷，是他爱取自由的途径。他爱折玫瑰：为她的色香，亦为她冷酷的刺毒。他爱搏狂澜：为他的庄严与伟大，亦为他吞噬一切的天才，最是激发他探险与好奇的动机。他崇拜冲动：不可测，不可节，不可预逆，起，动，消歇皆在无形中，狂飙似的倏忽与猛烈与神秘。他崇拜斗争：从斗争中求极烈的生命之意义，从斗争中求绝好的实在，在血染的战阵中，呼胜利之狂欢或歌败丧的哀曲。

文化·哲理

幻像消灭是人生里命定的悲剧；青年的幻灭，更是悲剧中的悲剧，夜一般的沉黑，死一般的凶恶。纯粹的，猖狂的热情之火，不同阿拉亭的神灯，只能放射一时的异彩，不能永久的朗照；转瞬间，或许，便已敛熄了最后的焰舌，只留存有限的余烬与残灰，在未灭的余温里自伤与自慰。

流水光，星之光，露珠之光，电之光，在青年的妙目中闪耀。我们不能不惊讶造化者艺术之神奇：然可怖的黑影，倦与衰与饱的黑影，同时亦紧紧的跟着时日进行，仿佛是烦恼，痛苦，失败，或庸俗的尾曳，亦在转瞬间，彗星似的扫灭了我最自傲的神辉——流水涸，明星没，露珠散灭，电闪不再！

在这艳丽的日辉中，只见愉悦与欢舞与生趣；希望，闪烁的希望，在荡漾，在无穷的碧空中，在绿叶的光泽里，在虫鸟的歌吟中，在青草的摇曳中——夏之荣华，春之成功。春光与希望，是长驻的；自然与人生，是调谐的。

在远处有福的山谷内，莲馨花在坡前微笑，稚羊在乱石间跳跃，牧童，有的吹着芦笛，有的平卧在草地上，仰看变幻的浮游的白云，放射下的青影在初黄的稻田中，缥缈地移过。在远处安乐的村中，有妙龄的村姑，在流涧边照映她自制的春裙；口衔烟斗的农夫三四，在预度秋收的丰盈，老妇人们坐在家门外阳光中取暖，她们的周围有不少的儿童，手擎着黄白的钱花在环舞与欢呼。

在远——远处的人间，有无限的平安与快乐，无限的春光……

在此暂时可以忘却无数的落蕊与残红；亦可以忘却花荫中掉下的枯叶，私语地预告三秋的情意；亦可以忘却苦恼的僵瘠的人间，阳光与雨露的殷勤，不能再恢复他们腮颊上生命的微笑，亦可以忘却纷争的互杀的人间，阳光与雨露的仁慈，不能感化他们凶恶的兽性，亦可以忘却庸俗的卑琐的人间，丢云与朝露的丰姿，不能引逗他们刹那间的凝视；亦可忘却自觉的失望的人间，绚烂的春时与媚草，只能反激他们悲欢的意绪。

文化·哲理

我亦可以暂时忘却我自身的种种：忘却我童年期清风白水似的天真；忘却我少年期种种虚荣的希冀；忘却我前次的生命的觉悟；忘却我热烈的理想的寻求；忘却我心灵中乐观与悲观的斗争；忘地我攀登文艺高峰的艰辛；忘却刹那的启示与澈悟之神奇；忘却我生命潮流之骤转；忘却我隐落在危险的漩涡中之幸与不幸；忘却我追忆不完全的梦境；忘却我大海底里埋着的秘密；忘却曾经割割我灵魂利刀，炮烙我灵魂的烈焰，摧毁我灵魂的狂飙暴雨；忘却我的深刻的怨与艾；忘却我的冀与愿；忘却我的恩泽与惠感；忘却我的过去与现在……

过去的实在，渐渐的膨胀，渐渐的模糊，渐渐的不可辨认；现在实在，渐渐地收缩，逼成了意识的一线，细极狭极的

一线，又裂了无数不相联续的黑点……黑点亦渐渐地隐翳。幻术似的灭了，灭了，一个可怕的黑暗的空虚……

远景及近景

李彬勇

巴 比 伦 塔

真没想到，走到这里时我一身的疲惫与沉重，忽然蓦地卸落了。

烈焰一般的日光滚动在一望无际的沙漠上，吸出股迷蒙的暑气，涂没着昏白的天边，看不到草，看不到屋宇，也不见腥臭的羊群，但巨大的木料与石块却堆满了这里，一座高耸入云的塔矗立在鼎沸的人声里。

那是些极为粗陋的，长着尖齿般獠牙的男人，目光里洋溢着一种似曾相识的亲密。有人伸出手来狠命攥了我一下，然后翘起根硬梆梆的食指，指向某一个方向。

我感受到一阵莫名的敬畏。那方向嵌镶在一片旷漠里，闪闪熠熠的日光像旗帜一样在那儿迎风招展。没有梯子，也没有脚手架，光着上身的人们在那儿手舞足蹈，一会儿砌上一块方石，一会儿彼此凝望，一会儿仰视天顶，又一会儿爽朗地大笑，一会儿粗重地叹息。我绕着塔基走了一圈，提腕瞥了眼表，时针竟然走了十圈。我仔仔细细地察看并比较了所有的角度，我发现了一种极为庞大、严谨与神秘的结构，一种令人困惑的体系。

文
化
·
哲
理

天顶一层一层见蓝，蓝得似乎没有了层次，没有了背景。日光更为烫热地流下来，而建塔的人竟一遍遍欢呼而起。

我不由自主地也变得疯狂了。我跑过去拉出攥我手的人，向他作了一个手势。他迅速搬来木料与方石，我和他一尺一尺升向天顶。

忽然，“扑通”一声，一具尸体坠落在他和我之间。我惊叫着慌忙蹲下身去听跌落者的心，似乎尚有一点儿起伏。我抬头看他，他目无表情地搬弄木料。我刚直起身来，谁知，又有一具尸体滚落而下。接着，又是一具。我几乎腿都吓软了。而他却拍拍我的肩，引我看落下尸体的高高的塔，那儿就像我俩动手砌的一样，都是这一庞大结构的一个小部分。刚才在那儿雀跃的人群似乎已倒下大半了，刚砌的东西七高八低的，就如同破旧的城墙。

他又拍拍我的肩，我们的仍在升高。

在猛烈的日光里我俨然是彻底脱胎换骨了。我的智慧操纵着自己，我的胸口如眼腺般喷涌出酸泪来。我想起自己走过的年龄，想起偶然结识的女友，想起她为我怀的孩子。我一回回猛然扭过头来，我期望如火的沙漠上会涌现一点儿奇迹。

阳光像海洋，在四周起伏。

愿 望

毕加索曾发明手可以趴在桌上成为一只大面包。

可以嚼它、啃它、咬它、消受它，咽下食道，藏进胃里。

而面对世界则拒绝贡献出手，拒绝开垦土地、种土豆、种番茄，拒绝收获。

而我愿生下就没有手。

我像马一样，用粗大的沉重的鼻子拱过青草盈盈的三月，

咀嚼草叶、草梗、草根；拱过苏醒的松香的黑土，又把头伸进河里，呼哧呼哧地畅饮。

我将说不出手的形状，我将惊异那两截何其碍事的袖管子，像两把破扫帚，两张枯黄的梧桐叶，两片缺牙的菜铲。看到两只毫不相干的缺牙菜铲极不自然地握在一起，我定会捧腹笑个半死。看到那缺牙菜铲仍在桌面上乱涂乱划，看到一会儿端碗狼吞，一会儿又在卫生间里乱擦乱揩，我定会蓦然咋舌。

一会儿看到砌起钢玻璃的百层大楼，不厌其烦。

一会儿看到操起鸟枪拼命扫射，点火引爆，沾满了称之为血的腥液。

我将喟然长叹，甩腿逃往再也没有缺牙菜铲的野林里。然后回忆到底有多少把菜铲曾伸向我、想炒熟我、下酒，下绍兴黄酒。面对绿色与宁静，我会大叫——

啊人子呀……

我相信因为少了手，这双臂所需的血液会全循环到我肌体的其他部分，这肌腱之力会充满我器官的其他部分。路遇不平，我会用纯净的胸脯抵挡并击碎对方的拳头，我会用松散的黑发掩护我明亮的姿态远为丰富于手的黑色的漂亮眼睛，我还会用极其灵巧的粗壮的大腿承受并改变一切我可承受与改变的东西，女人，家庭，友谊或者某种传统。

我会告诉树林、树叶后面的天空，我的手。

留在我出现在这地方之先呆过的世界里。它们或许什么都没干，或许以我们全不熟识的形状和力量干了一些儿活。